

# 资金支付审批表

单位名称：木兰县乡村振兴局

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单位：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备注

项目资金	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时间	备注
资金总额	305.275	本年专项		
合同金额	305.275	结转专项		
已支付资金		存量资金		
本次支付资金	253.415	债券资金		
未支付资金		财政暂付款		
资金结余		其他		
	253.415			

项目简述 项目设计费，项目监理费。

佐证材料

县长签批

主管县长签批

财贸县长签批

11.27

# 木兰县乡村振兴局

## 关于木兰县乡村振兴局 拨付项目设计费、监理费资金的报告

县政府：

2023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设计已完成，监理已进场监管，中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中项目管理费用于支付监理费，按照黑财规审〔2021〕13号文件要求，设计费、监理费，由县级财

政负责。现需县财政局支付不足部分，拨付中铭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设计费，资金 97.92 万元；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设计费，资金 7.28 万元；黑龙江省丰之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费，资金 64.24 万元；黑龙江睿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设计费，资金 14.58 万元。中锦天鸿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理费，资金 24.255 万元；黑龙江睿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费，资金 25.14 万元；纵横互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费，资金 20 万元。合计：资金 253.415 万元。

请批示。

木兰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10月31日